

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基金销售服务机构的公告

根据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商证券”）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，本公司决定新增浙商证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服务机构。投资者自 2024 年 12 月 4 日起可在浙商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、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换等业务。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、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，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。

一、适用基金：

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A 类 001316、C 类 001338）

二、重要提示

1. 投资者在浙商证券办理上述基金投资业务，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浙商证券的规定。上述基金可参与浙商证券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，届时请以浙商证券公告为准，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。

2.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（www.essencefund.com）的相关基金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及相关业务公告。

三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：

1、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29 楼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8-088-088

网站：www.essencefund.com

2、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345

网址：www.stocke.com.cn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、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。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，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，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。基金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2024年12月4日